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三盛控股

Sansheng Holdings (Group) Co. Ltd.

Sansheng Holdings (Group) Co. Ltd.

三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3)

復牌狀況季度最新資料

本公告由三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19條及第13.24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狀況季度最新資料(「二月更新公告」)，以及二月更新公告所提述之該等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以及董事會會議延後(「三月延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月更新公告及三月延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之最新進展

從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起，由於中國對房地產行業的管理政策不斷趨嚴，特別是金融政策的突然收緊，導致個別房企面對經營性現金流的困難並引發公開市場的違約，由此形成的信用擠壓擊穿了行業融資信心，進而導致整個房地產行業的普遍流動性困難，並進一步引發消費者信心下降，造成整體市場持續處於疲弱狀態。

為應對外部環境的急劇變化，本集團採取了一系列應對措施以全力保交付、保經營，維護及平衡本公司各利益相關方的利益，措施包括調整投資結構、暫停投資計劃、加快銷售回款、對部分資產進行處置、優化組織架構以及縮減非必要支出，以期最大程度減少大環境驟變帶來的負面衝擊，也為未來市場恢復信心後本集團的持續發展保有基礎。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如常進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

誠如二月更新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並無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票據、二零二二年十一月票據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債券(統稱「該等票據及債券」)到期時償還任何款項。於本公告日期，該等票據及債券的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459,828,000元及170,000,000美元，而所涉及的利息金額約為人民幣4,920,000元及15,190,000美元。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積極與該等票據及債券的持有人進行溝通與建設性接洽，通過延期、贖回或其他可行方式，尋求穩定情況，以加快制定各方同意的解決方案，從而解決本集團目前面臨的財務挑戰。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收到來自任何其他債權人就有關其他境外融資安排的任何強制行動或其加速清償的任何行動作出的任何通知。

本公司正持續評估該等票據及債券的違約對本集團造成的法律、財務及營運影響。董事將密切關注上述事宜的發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向本公司股東、該等票據及債券的持有人、其他利益相關方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獨立調查

誠如二月更新公告及三月延遲公告所披露，獨立調查仍在進行。獨立調查員已大致完成審閱本公司所提供的文件資料、調查性質的盡職審查及法務技術程序。獨立調查員目前正在安排進一步訪談及編製有關其調查結果的報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獨立調查之重大發展及進展另行刊發公告。鑑於獨立調查仍在進行，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尚未完

成。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亦正盡全力協助並配合獨立調查員，以期於完成獨立調查及審核程序後盡快敲定及刊發(i)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ii)二零二一年年報；(iii)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iv)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v)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vi)二零二二年年報。

知會市場重大資料

自暫停買賣以來，本公司一直不時向其股東及投資者更新本公司的重大最新資料。本公司將繼續於適當時候知會市場所有重大資料。

本公司正採取適當步驟以符合復牌指引，並將於適當時候就(其中包括)有關進度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上午十時五十七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符合復牌指引及其任何補充或修訂。

承董事會命
三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榮濱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榮濱先生及程璇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錦貴先生及周韜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潘德祥先生、黃向明先生及朱洪超先生。